中國青年救國團99年青年獎章授獎辦法

一、宗　　旨：獎勵青年優良德行與傑出成就，表揚青年對國家社會之重大貢獻。

二、候選人資件：

國　　籍：中華民國國民，須居住國內者。

年　　齡：13歲以上、40歲以下（出生日期在民國59年元月1日以後、民國85年12月31日以前，以身份證為準）。

性　　別：不拘。

三、申請類別：凡具有下列優良事蹟之一，足資青年範式者，得依據規定頒授青年獎章。

（一）忠勇事蹟：從事愛國活動，堅苦卓絕，不避艱險，著有功績者；或其他忠勇事蹟足資表揚者。

（二）孝友事蹟：孝親睦鄰、友愛兄弟、眾所稱譽者；或其他孝友事蹟足資表揚者。

（三）仁愛事蹟：冒險犯難、捨己救人、恤孤濟貧、有益於社會風氣者；或其他仁愛事蹟足資表揚者。

（四）信義事蹟：誠信篤實，不苟取予者；或檢舉弊害、伸張正義者；或其他信義事蹟足資表揚者。

（五）和平事蹟：消除民間隔閡、融洽地方感情、有助於民族團結者；或宣揚民族文化、加強中外青年合作、維護國際和平者；或其他和平事蹟足資表揚者。

（六）禮節事蹟：敬老尊賢、守法重紀、能起示範作用者；或其他禮節事蹟足資表揚者。

（七）負責事蹟：盡忠職守、不避艱險、犧牲小我、達成工作任務；或其他負責事蹟足資表揚者。

（八）勤儉事蹟：刻苦耐勞、純樹勤富、堪為青年表率者；或增加生產、改良品質、有益於國計民生者；或其他勤儉事蹟足資表揚者。

（九）強身事蹟：從事國民體育運動、著有成績者；或發揚體育運德、創造運動典型者；或其他強身事蹟足資表揚者。

（十）助人事蹟：推行社會服務、熱心公益事業、有助於社會進步者；或協助地方災害救濟、勇敢果決、並能迅赴事功者；或其他助人事蹟足資表揚者。

（十一）博學事蹟：努力學術研究、有重要著述或發明者；或其他博學事蹟足資表揚者。

（十二）有恆事蹟：經長期努力、鍥而不捨、終於完成有價值之工作者；或其他有恆事蹟足資表揚者。

四、推薦辦法：

（一）各機關團體、學校或個人均得依據本辦法向本團各縣市團委會或總團部推薦候選人。

（二）推薦時請填用規定之推薦表，除填寫申請類別、優良具體事蹟及推薦單位（人）綜合意見外並請檢具有關證明資料文件（影本）。

（三）請附候選人自傳一篇（以A4紙張橫打列印，以一千字為限），內容包括學、經歷、優良德行、傑出成就之奮鬥經過及對社會國家之貢獻。

（四）請附候選人優良事蹟之有關照片兩張。

五、推薦時間：中華民國98年10月6日起至12月5日止，以郵戳為準。

六、評　　審：

（一）第一階段：各推薦單位推定3至5人組織評審委員會為初審單位，對各申請或推薦之候選人，應就其家庭狀況、生活言行及請獎事蹟，並具訪問紀錄、搜集資料，提交評審會議，嚴格評審，事缺勿濫，並於規定時間內，將初審結果連同有關資料彙報總團部。

（二）第二階段：由總團部邀請專家、學者及社會賢達組織評審委員會，就各單位所送之初審合格案件，先行派員實調查後，經初審、複審、決審程序提會評定得獎人選，其名額不予限制。

七、評審與公佈：預定99年元月上旬初審、元月中旬複審、2月上旬決審，並於3月下旬召開記者會公佈得獎人名單。

八、表　　揚：當選之青年獎章得獎人，由總團部邀過大眾傳播媒體，向社會介紹表揚，並編印專刊，介紹傑出成就與優良事蹟。

九、頒　　獎：當選人將在99年5月度說青年節活動中隆重接受獎章、獎座與當選證書。

十、附　　記：青年獎章除在推薦期間依規定辦理評審外，如發現有特殊優良德行與傑出成就，並對國家具有重大貢獻者，本團得主動遴選，經評審委員會通過後頒授獎章，以資獎勵。

（本授獎辦法可至救國團全球資訊網http：//www.cyc.org.tw下載）

青年獎章候選人推薦表

中國青年救國團

中國青年救國團青年獎章候選人推薦表

中華民國98年　　月　　日

候選人姓名		性別	男 女	籍貫	省 縣 市	身分證統一編號	
e-mail							2吋正面半身照片乙張
申請類別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服務單位及職稱或就讀學校科系年級	
服務單位或就讀學校地址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鄰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電話
本人通訊處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鄰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電話
戶籍地址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鄰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電話

學歷	學校名稱	院系科別	修業起訖年月	畢肄業	經歷	服務機關團體	職稱	起訖年月
			年 月至 年 月止	畢肄業				年 月至 年 月止
			年 月至 年 月止	畢肄業				年 月至 年 月止
			年 月至 年 月止	畢肄業				年 月至 年 月止
			年 月至 年 月止	畢肄業				年 月至 年 月止

著作發明	名稱	日期	登記字號	得獎紀錄	得獎名稱	頒獎單位	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本推薦表可至救國團全球資訊網http://www.cyc.org.tw下載）

優良事蹟及特殊貢獻

（本欄若不敷使用，請另附頁）

家庭狀況

稱謂	姓名	年齡	服務單位及職稱或就讀學校科系年級	推薦單位人綜合意見	推薦單位人
		歲			
		歲			
		歲			
		歲			
		歲			
		歲			簽章